

## 艾艾精密工业输送系统(上海)股份有限公司

### 董事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# 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艾艾精密工业输送系统(上海)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17年7月10日14时30分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到董事9人，实到董事9人。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涂木林先生主持。

本次董事会经过了适当的通知程序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会议及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#### 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：

#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》

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，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（A股）股票1667万股，并于2017年5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，公司注册资本由5000万元增加至6667万元。

根据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及上市事宜的议案》，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本次公开发行完成后，对公司章程有关条款进行修改并办理公司注册资本、实收资本及公司类型变更等相关工商登记事宜。

修订后《公司章程》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<http://www.sse.com.cn>)。

表决结果：共表决 9 票，其中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变更公司注册资本、实收资本及公司类型的议案》

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7 年 5 月 5 日发出证监许可[2017]653 号文件，核准艾艾精密工业输送系统(上海)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。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 A 股首发上市，公开发行股票 1667 万股。

变更前注册资本：人民币 5000 万元；变更后注册资本：人民币 6667 万元；

变更前实收资本：人民币 5000 万元；变更后实收资本：人民币 6667 万元；

变更前公司类型：股份有限公司(台港澳与境内合资、未上市)

变更后公司类型：股份有限公司(台港澳与境内合资、上市)

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<http://www.sse.com.cn>)。

表决结果：共表决 9 票，其中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》

为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实施，公司根据实际情况，以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了前期投入。截至 2017 年 6 月 8 日，公司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总金额为 1,563.62 万元。其中：年产新型食品加工用输送带 53,000 平方米项目 408.84 万元、年产环境友好型高分子材料精密工业用输送带 50 万平方米项目 662.98 万元、轻型输送带技术研发中心 491.80 万元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、大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出具的鉴证报告、长江证券保荐承销有限公司出具的核查意见。

表决结果：共表决 9 票，其中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〈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工作制度〉的议案》

为了规范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行为，便于公司股东行使表决权，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、《上

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以及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（2015年修订）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实施细则》”）等法律、法规、规章、业务规则的规定，制定《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工作制度》。

《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工作制度》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<http://www.sse.com.cn>)。

表决结果：共表决 9 票，其中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〈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公司根据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、《关于上市公司建立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规定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制定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》。

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》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<http://www.sse.com.cn>)。

表决结果：共表决 9 票，其中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〈特定对象调研采访接待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公司根据证监会有关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、信息披露的有关要求和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，以及《公司章程》、《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》的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制定《特定对象调研采访接待管理制度》。

《特定对象调研采访接待管理制度》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<http://www.sse.com.cn>)。

表决结果：共表决 9 票，其中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〈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为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，加强对上市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的管理，维护证券市场秩序，公司制定了《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》的议案》

《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》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<http://www.sse.com.cn>)。

表决结果：共表决 9 票，其中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<http://www.sse.com.cn>)。

表决结果：共表决 9 票，其中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艾艾精密工业输送系统(上海)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第九次董事会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。

艾艾精密工业输送系统(上海)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年7月11日